

创业梦想在“绿色”中绽放

——记新型农民邵进东和他的农民种植专业合作社

□ 乔连军 李前进

走进商水县舒庄乡汾河村,田野里一望无际的苗木绿意盎然,这是汾河村青年农民邵进东的种植专业合作社。投资400多万元创建的300多亩名贵苗木园不仅让这位敢闯敢干的农民实现了创业梦,还带动村民靠发展苗木共同致富。

回乡创业进行规模种植

汾河村地势低洼,有史以来就是一个“蛤蟆尿一泡都发水”的村庄。2011年秋季,已在北京搞了10年绿化的邵进东看到东北、山东等地的农民靠育苗致富发了大财,便萌发了回老家带领群众育苗到北京卖的想法。而他的想法也得到妻子王菊的大

力支持。在舒庄乡纪委驻村工作队和村干部的帮助下,邵进东回到家乡汾河村以每亩租金1200元的价格流转土地250亩,并先后从东北、山东等地购回名贵苗木进行规模种植。现在已发展有白皮松、白玉兰、丹桂、腊梅、油松、北海道等16个品种,共培育苗木5万多棵。2014年春季在当地销售腊梅树2万多棵。

千方百计成立种植专业合作社

“靠自己单独种植苗木不行,要建立一个苗木基地才行,这样更有利于苗木销售。”邵进东说。在邵进东免费提供育苗管理技术、免费提供市场信息并负责

购买树苗、负责组织销售的情况下,汾河、北王张、邵庄、水寨、杨集、府里庄等几个村的农民纷纷种植苗木。2013年,邵进东成立了邵进东农民种植专业合作社,目前会员已发展到30多户,苗木种植面积达500多亩。在发展苗木生产的过程中,邵进东遇到了不少困难,舒庄乡党委和政府以及乡纪委驻村工作队积极为他排忧解难。该乡党委书记王磊、乡长胡德华多次上门帮他解决土地流转、电力、机井和贷款难题。该乡纪委驻村工作队跑项目、跑资金,给村里修了1.5公里的水泥路,解决了路不通的问题。

扩大市场发展生态园

有了好苗木,还要有一个好销路。邵进东为此不少费心。为了拓展销售渠道,他多次到南京、杭州、天津等地了解市场行情。邵进东在努力做好苗木生产的同时,还发展集观光、旅游、休闲于一体的生态园。他在苗木园放养一些柴鸡、乌鸡,在苗木空当里种植西瓜、甜瓜、蔬菜、紫皮蒜,在苗木园边的汾河里拦河饲养蛋鸭、蛋鹅、青鱼、鲤鱼。

目前,邵进东正忙着流转土地。谈起以后的发展,邵进东充满自信地说:“以后计划再流转土地500亩,把苗木产业做得更大更强。”

基层传真

韭园镇

确保惠农政策落到实处

本报讯 2014年以来,扶沟县韭园镇以巩固和扩大教育实践活动成果为契机,强化工作措施,采取四项措施,以实际行动践行为民宗旨,确保全镇强农惠农补贴资金发放到位。

加强组织领导。该镇党委和政府成立惠农资金管理使用工作领导小组,坚持定期对各种惠农资金的管理和落实情况监督检查,保障各项直补资金的发放到位,有效预防截流、克扣等问题的发生。建立农民补贴信息库,对农村低保、粮食直补、农机具补贴等惠农资金的兑现进行全面监控,保证资金发放公平、公正。

强化政策宣传。该镇采取发放宣传手册、设置村务公开栏等易于接受、通俗易懂且贴近农村实际的形式,使广大群众尤其是困难群众能够了解低保的办理程序,了解各项惠农政策的基本内容。

规范操作程序。该镇将申请、入户核查与民主评议、审核、审批、公示公开五个环节作为申办农村低保必须履行的程序来抓。各村成立由10人组成的农村低保等惠农资金评议委员会,探索农民参与民主管理的监督机制,加强公示、村务公开,切实保证农民的知情权、监督权。

严肃监督检查。该镇各包村区长、包村干部经常进村入户走访调查,对各项惠民利民措施的落实情况严格把关,积极调处解决村民内部各类矛盾纠纷,密切干群关系,保证各项政策按规定落实到位。截至目前,该镇已发放征求意见卡2600多份,整理采集各类意见287条,解决各类矛盾纠纷117件;全镇开展低保核查,共查处死亡、脱贫及干部吃低保的250户。

(潘晓康)

三农在线

河南

探索农村宅基地有偿退出机制

新华社郑州1月15日电 (记者 刘金辉) 为加快农村人口向城镇有序转移,农业大省河南近日出台措施探索农村宅基地有偿退出机制,要求各地市建立农村宅基地退出“资金库”,对自愿退出宅基地且不再申请新宅基地的农民,给予一次性经济补助。

河南省政府相关负责人表示,河南将积极争取纳入国家农村土地征收、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、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范围;充分借鉴和利用试点单位的经验,在尊重农民意愿前提下,探索制定河南农村宅基地有偿退出办法,确保自愿退出农村宅基地的进城农民得到合理补偿。

退出的农村宅基地原则上复垦为耕地,耕地归村集体所有。腾退宅基地节余的集体建设用地指标,可根据国家关于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试点政策规定,通过有偿交易平台流转使用。

同时,河南还将加快农村宅基地使用权确权,按照“尊重历史、注重现实、权属合法、界址清楚、面积准确、一户一宅”的原则,加快推进地籍调查,结合不动产登记制度建设将宅基地上的住房等建筑物、构筑物纳入工作范围,尽快完成房地一体的农村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,保障进城农民宅基地用益物权。

截至2013年底,河南省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约为44%,落后全国近10个百分点;2013年,河南户籍人口的城镇化率仅为26.6%,全省超过1600万的农村户籍人口常住城市,而留在农村的宅基地该如何处理是许多进城农民牵挂的问题。



1月20日是“大寒”节气,扶沟县吕滩乡高村岗行政村村民正在修剪桃树,力争将来有个好收成。 黄金峰 摄

北城农民的幸福生活

□ 王向灵 谢辛凌

隆冬时节,寒气袭人。走进沈丘县北城办事处,首先映入眼帘的是农民们在田间、“农业生态园区”和“农业车间”忙碌的身影;听到的是他们热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深化农村改革、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话题,幸福快乐的笑容在他们脸上荡漾。

“自家的地租出去了,可我还能在自家地里挣钱。”大嗓门说话的是苏楼村农家妇女赵秦英。去年,她家的5亩地流转出去后,丈夫就去城里打工了,赵秦英则到县里一个电子厂当工人,月收入1800元。歇工的时候,赵秦英见缝插针当“钟点工”,每次可挣30到50元钱。“我一见你就笑,心情无烦恼……”赵秦英从电子厂下班骑着电动车哼着小曲儿往老张苗圃田赶,去挣“外快”。

“挣零花钱去!”赵秦英穿着新买的羽绒服,悠悠地走在“上班”的路上。赵秦英是赵秦英的公公,人送外号“懒得慌”,已年过古稀,在家清闲好几年了。“前几年自家的5亩地只靠儿子女儿媳就能干完了,我没活可干

呀!”赵秦喜振振有词。然而,家里的地流转出去后,他突然间没了精神,土地可是庄稼人的命根子啊!虽然暂时没地了,但是当看到一家人挣的钱不比原来少时,赵秦喜心里也就踏实了。可让人费解的是:出了名的“懒得慌”赵秦喜竟然成了“农业生态园区”的“正式工”。每天早上8点,赵秦喜都会准时到离家不远的“四季农业生态园”里“上班”,与大伙儿一起为田间大棚里的蔬菜刨沟、移栽、施肥、浇水、采摘,忙得不亦乐乎。旁人问他:“昔日的‘懒得慌’为什么会突然有这么大的转变啊?”赵秦喜说道:“在家没事干,心里慌,身上痒,出来‘上班’,既能锻炼身体又能挣零花钱。”据了解,在“四季农业生态园”干活、跟赵秦喜差不多岁数的共有23人。面对询问,他们争相回答:“我们虽说年纪大了,外出打工手脚不行了,可在家门口的‘农业车间’里干活还是绰绰有余的,一天照样能挣个五、六十元钱。”

据北城办事处负责人介绍,近

年来,该办事处按照土地流转“五步法”,规范有序流转土地6316亩,催生出小麦订单种植、玉米订单种植、反季节蔬菜栽培、高档花卉培育、优质槐山药种植等五大“农业生态园区”和11个规模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。由于种植瓜果蔬菜、苗木花卉、槐山药既是精细活又是密集型产业,需要大量的劳务用工,由此带动了留守在家的中老年人和妇女就业。为让他们掌握现代农业精品种植、配方施肥、科学管护等科学技术,该办事处以辖区的“科技培训中心”和“村”农家书屋为平台,邀请县农业局和县林业局的专家免费开展技术培训和指导,并进行“零距离”传授和互动,使其“结业”后可以依靠自己的“手艺”,在家门口就业,轻松挣钱。

“咱们学到的这些‘手艺’可不能丢,以后还有大用处呢!”赵秦喜和他的“老年工友”们一边交谈一边把捆成捆的芹菜装车,他们忙碌并幸福着……

正确处理“三块地”与“一块地”改革关系

□ 王立彬

15日召开的2015年全国国土资源工作会议强调,作为今年改革任务主要内容之一,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坚持“三不”底线:公有制性质不改变、耕地红线不突破、农民利益不受损。

根据中央印发的有关意见,农村土地征收、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、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范围;充分借鉴和利用试点单位的经验,在尊重农民意愿前提下,探索制定河南农村宅基地有偿退出办法,确保自愿退出农村宅基地的进城农民得到合理补偿。

退出的农村宅基地原则上复垦为耕地,耕地归村集体所有。腾退宅基地节余的集体建设用地指标,可根据国家关于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试点政策规定,通过有偿交易平台流转使用。

土地制度与市场经济体制出现了不适应,要通过改革破解。这首先是指碎片化的耕种方式与农业现代化大生产不相适应,农村人口流动加快与承包土地流转不畅不相适应。农村土地征收、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及宅基地使用制度等,同城市化进程也不相适应,但必须置于“一块地”之下统筹考虑。

在很大程度上,“三块地”问题是城市周边发展及基础设施重点工程涉及的问题。由于“三块地”与城市接近,更容易吸引公众注意力,因此尤其需要防止把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片面理解为城郊土地问题。

涉及的是如何确保种粮农民、种粮大省的利益。我们强调底线思维,首先就是要守住耕地红线、种粮农民利益的底线。

《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》第20条“加快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”要与第21条“赋予农民更多财产权利”统筹考虑。《关于农村土地征收、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、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》和《关于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意见》必须统筹考虑。

长期以来,我国土地管理条块分割,农地、林地、草地、建设用地等“划地而治”,缺乏统一的不动产管理经验,耕地特别是优质耕地减少过快,造成城市粗放用地,不节约、不集约。今年要利用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》实施,“多规合一”的契机,避免“两张皮”变成“夹生饭”,使“三块地”试点与“一块地”改革相辅相成、相向推进。

实用技术

棚室蔬菜重在管理

进入冬季,为了预防灾害性天气的不利影响,减少棚室蔬菜损失,提高蔬菜产量,棚室生产管理应该特别注意以下几点:

检修棚室。进入冬季,保暖、防冻是设施蔬菜生产的基本要求,否则一旦受到冻害,将会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失。要加固棚膜、草帘、保温被等覆盖物的检修工作,必要时增加保温膜。加固棚体,对棚体不太牢固的地方加以处理,以防由于降雪造成棚体坍塌。对棚体周围排水设施进行疏通,防止雨雪堆积,对棚体造成伤害。及时检修供电线路,对老化线进行更换,以免受到大风、冰雪等天气影响,导致棚室不能正常工作。

调控棚室环境。冬季的棚室通常湿度变大、光照变弱,这就要求浇水间隔

要适当延长。同时,应适当增加肥料的使用量,并配合生根肥料如真根、根基等一起施用,促进蔬菜多生根。为了减少病害的发生,浇水时间尽量选择晴天上,保证棚内夜间较低的温度。为提高蔬菜抗寒、抗逆能力,叶面可以喷施碧护、冰护、爱多收等。

加强病虫害防治。冬季,棚室环境封闭较严,棚室湿度较大,易发生病虫害,所以加强棚室病虫害的防治是棚室管理的重点。可优先采用加防虫网、黄板诱杀、高温闷棚等措施防治,喷药最好在晴天中午进行,夜间可用百菌清、腐霉利、异丙威等烟雾剂进行熏蒸。

关注天气变化。冬季,室外温度急剧下降,天气变化较大,应注意收听收看天气预报,及时采取措施,防范灾害性天气。

(宋利玲)

科学饲喂让生猪抵抗严寒

在低温季节,适当增喂一些抗寒饲料,可以加强生猪机体新陈代谢,增强体质,提高抗病力,从而促进生猪的生长发育。常用的抗寒饲料有以下几种:

酒糟类。包括白酒糟和啤酒糟,除含有丰富的蛋白质和矿物质外,还含有一定数量的乙醇,热性大,通常称之为“火性饲料”,有改善消化功能、加强血液循环、扩张体表血管、产生温暖感觉等作用。冬季使用,抗寒应激作用明显。两者因对胎儿及雌性功能有不利影响,故不宜用于怀胎母畜及种公畜。

根皮类。蔬菜根皮中含有可产生御寒作用的矿物质,用作饲料时,可增强养殖动物的抗寒能力。芹菜根、茼蒿根、菠菜根、白菜根等蔬菜下脚料以及胡萝卜、马铃薯、甘薯等块根,都可以用作御寒饲

料。使用这类饲料时,一定要注意保留其外皮。

粮食类。黄豆性温味甘,炒用性热,属暖性饲料,含粗蛋白质37.9%,既是优良的植物蛋白饲料,又是抗寒保暖饲料。黑豆含粗蛋白质36.68%,性平味甘,炒用性极热,是较好的抗寒保暖饲料。大麦性温味咸,属暖性饲料,熟用效果好。另外,稻谷、稻草也属于暖性饲料。

肉食类。羊肉和狗肉产热量高,是冬季肉食性和杂食性畜禽首选的保暖抗寒饲料。动物肝脏含铁较多(动物缺铁时特别怕冷),且易于吸收,冬季给禽畜适当增喂一些动物肝脏,可以补铁、御寒。淡水虾性温味甘,属高热量饲料,有补肾壮阳、强化雄性功能之效,适用于冬季体衰怕冷的动物。

(徐舟)

先就业再“上楼”

——听农民说说城镇化

□ 李钧德 杨勇

近几年,为了让农民就近实现城镇化,河南农村陆续建起了一些新型农村社区。这些社区大多环境整洁,交通方便,水、电、学校、文馆等配套设施齐全,用当地干部的话说,住在社区里跟城里人生活没啥区别。但是,也有不少人认为这种新型农村社区持不同看法,认为是逼农民“上楼”,不符合农村实际。

同样一件事物,为什么看法差别很大?记者深入农村进行了采访。

“社区虽好,就是种地不方便”

夏邑县是豫东一个典型的农业大县,骆集乡香太楼村党支部书记彭志愿告诉记者,从2012年开始,为了让农村就近实现城镇化,乡里不再给农民新批宅基地,谁家要盖新房,必须到乡政府所在地的双联中心社区买房。

彭志愿说,双联中心社区是当地一家企业和乡政府合作开发的一个房地产项目,社区附近的村民来这里购房,开发商和政府给予一定优惠。

但是,对这个交通便利、环境优美、配套设施齐全的新型农村社区,不少农民并不“感冒”。小彭楼村村民彭世杰告诉记者,关键是离自家的责任田太远。“社区虽好,就是种地不方便,农具没地儿放。”彭世杰说。

香太楼村民崔秀兰是另一种担忧,她给记者算了一笔账:在村里自己盖盖一栋楼房10余万元就够了,在双联中心社区买一套房子,再优惠也得20多万,靠种几亩地和打零工的收入,实在承受不起。

“谁都知道社区的环境好,交通也方便,但是,住在社区花销也大,水啊,电啊,菜啊,哪样不得花钱?自己在村里,房前屋后撒把菜籽,一年的青菜就不用花钱了。”崔秀兰说。

记者在双联中心社区看到,以徽派建筑风格为主的上百套楼房已经建好,但是很多房子还都空着。有的房屋门前的水泥地上,还晒着玉米等农作物。当地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干部说,夏邑县是一个农业县,大多数农民收入有限,还难以支撑起像城里人一样的生活。

“过上和城里人一样的生活,是农民的梦想”

并不是所有农民对新型农村社区都“感冒”。记者在夏邑县曹集乡冉庄村采访时发现,这里的新型社区就很受农民欢迎。

冉庄村在夏邑县城东南角,离县城只有五六里地。出县城不远就可以看到,一排排的二层小楼整齐漂亮,大街小巷全部是水泥路面,房前屋后的垃圾集中堆放设施齐全,看起来十分整洁。

村干部王兴邦告诉记者,冉庄村有800多农户,现在已有200多户住进了新型农村社区,其余的农户正在积极申请,要求拆除老房,住进新型农村社区。

据王兴邦介绍,冉庄村原来就是个养殖专业村,村民整体收入较高,这几年县城产业聚集区扩建,土地征用加上土地流转,村里很多农户不再种地,有的自己做生意,有的在产业聚集区打工。全村光村民购买的小轿车就有100多辆。“既然不种地了,收入也有保障,农民谁不愿住新型社区!”村民冉庆桥说,“过上和城里人一样的生活,是农民的梦想。”

农村城镇化宜先就业缓“上楼”

同样是新型农村社区,为什么有的农民欢迎,有的农民却不“感冒”?当了30多年村干部的彭志愿说,要想实现真正的城镇化,首先必须把农民从土地上转移出去,实现稳定就业。如果农民还留在土里刨食,甚至连温饱都没有解决,即使勉强让他们“上楼”,上了楼也住不安心。

针对新型农村社区在不同地方的不同遭遇,河南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主任王永苏告诉记者,农民反对的不是新型农村社区,也不是城镇化,他们不满意的是在收入不高、就业不稳定的情况下,不切实际地赶农民“上楼”。

王永苏认为,未来我国还将有数亿农民要向城镇转移,农村城镇化想要走得稳、走得好,最好的办法是让农民先就业、缓“上楼”。

(新华社郑州1月19日电)

